**第8講：聖約與背約（耶11:1-13:27）**

系列：[耶利米書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ot-major-prophets-jeremiah)

講員：林誠

11:1-17講到耶利米宣告條約；一開始，耶利米就重申了以色列人與神曾立過的約。他們因毀約而要受到不能脫逃的刑罰。他們將遭難，但神不會拯救他們，因為他們“神的數目與城的數目相等”。神再次提醒耶利米，不可為百姓代求，因為這是毫無益處的。

思想：我們回想自己與神與人所立的約，到現在還是竭力地持守著嗎？例如：婚約，幸福的基督化家庭不是兩個基督徒走在一起就自然產生，而是需要付出愛和汗水。

11:18-12:6講到亞拿突人設計謀害耶利米的性命。亞拿突人正是耶利米的同鄉。神提示耶利米要作心理準備去面對將來更大的挑戰和逼迫，就是連他的家人、親兄弟和父家都用奸詐待他。

12:7-17講到神為了祂子民感悲痛和以色列鄰邦將受刑罰和憐憫。

13:1-27講到神借先知給祂子民的警告和哀悼。神吩咐先知買一條麻布帶，不可用水把它浸軟，卻要立刻用來束腰。接著神吩咐他到伯拉河、也就是距亞拿突560公里遠、就近來自幼發拉底方向的亞述、巴比倫侵略勢力的地方，把帶子埋在那裡。這個行動的含意是很清晰的：腰帶緊貼身體，象徵以色列與神密切的關係。神當初揀選以色列，為要宣揚祂的美德，使祂得名聲、頌贊和榮耀，可惜這條腰帶已被異教敗壞，不親近神，卻拜巴力，於是就變為無用了。13:12-14，是另一個比喻，也就是盛滿酒罈的比喻。百姓失去分辨敵友的能力而自相攻擊，以致粉碎，猶大的毀滅是必然的，沒有辦法避免。之後，耶利米又警告猶大別再驕躁狂傲。卻要把榮耀歸給神。耶利米為了君王、太后和其他被擄的猶大人而哭泣，時代背景該是約雅斤時期，太后是尼護施她（王下24:8-12）。他們在主前597年被擄去巴比倫。可是經文道出猶大是積重難返了。

思想：我們有沒有驕傲呢？有沒有為牧者長執代禱守望？